

延安市人民医院老院区、新院区、院外病区临时标识标牌服务 机构

第2包：新院区临时标识标牌服务机构

项目编号:SXXD-2025-26-2

招 标 文 件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旭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表.....	8
第三章 合同条款.....	26
第四章 服务内容及要求.....	28
第五章 评标方法.....	3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4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老院区、新院区、院外病区临时标识标牌服务机构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使用陕西CA锁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年12月25日 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XD-2025-26.

项目名称：老院区、新院区、院外病区临时标识标牌服务机构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老院区临时标识标牌服务机构)：

合同包预算金额：1.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广告宣传服务	老院区临时标识标牌服务机构	1(家)	详见采购文件	1.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

合同包2(新院区临时标识标牌服务机构)：

合同包预算金额：1.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2-1	广告宣传服务	新院区临时标识标牌服务机构	1(家)	详见采购文件	1.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

合同包3(院外病区临时标识标牌服务机构):

合同包预算金额: 1.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1.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3-1	广告宣传服务	院外病区临时标识标牌服务机构	1(家)	详见采购文件	1.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老院区临时标识标牌服务机构)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 国家发改委 生态环境部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3)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4)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财政部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5)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6) 《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财政部办公厅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

品质提升政策项目实施指南>的通知》（财办库〔2023〕52号）。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或相关证明。

合同包2(新院区临时标识标牌服务机构)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 国家发改委 生态环境部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3)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4)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财政部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 (5)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 (6) 《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财政部办公厅 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项目实施指南>的通知》（财办库〔2023〕52号）。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或相关证明。

合同包3(院外病区临时标识标牌服务机构)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 国家发改委 生态环境部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3)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

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4）《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财政部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6）《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财政部办公厅 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项目实施指南>的通知》（财办库〔2023〕52号）。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或相关证明。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老院区临时标识标牌服务机构)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或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社保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信用记录：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6) 控股管理关系：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7)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投标人出具参加政府招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 (8) 承诺函：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9)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与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 (10) 中小企业执行情况：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2(新院区临时标识标牌服务机构)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或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社保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信用记录：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6) 控股管理关系：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7)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投标人出具参加政府招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 (8) 承诺函：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9)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与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参加，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10) 中小企业执行情况：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3(院外病区临时标识标牌服务机构)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或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社保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信用记录：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6) 控股管理关系：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7)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投标人出具参加政府招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 (8) 承诺函：投标人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9）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与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参加，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10）中小企业执行情况：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5年12月05日 至 2025年12月11日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3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使用陕西CA锁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5年12月25日09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延安市新区为民服务中心7号楼2楼交易4厅

开标地点：延安市新区为民服务中心7号楼2楼交易4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人使用陕西CA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然后下载招标文件；

2. 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 本次开标采用线上不见面开标模式，电子文件上传提交；投标人需在开标前登录采购项目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签到、解密；

4. 本次公告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媒介上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延安市人民医院

地址：延安市七里铺

联系方式：0911-288845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旭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新区能源小区A区4号楼2单元102

联系方式：1361911990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马壮

电话：1361911990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延安市人民医院 地址：延安市宝塔区七里铺街 联系人：刘伊岢 电话：0911-2888450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旭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新区能源小区A区4号楼2单元102 联系人：马壮 电 话：13619119903
3	监督管理机构	延安市财政局
4	投标人	响应招标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
5	项目名称	延安市人民医院老院区、新院区、院外病区临时标识标牌服务机构
6	项目编号	SXXD-2025-26-2
7	资金性质	自有资金
8	项目预算	/
9	质量要求	质量达到合格标准，符合国家、行业以及达到采购人验收要求。
10	采购内容和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服务内容及要求”
11	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 服务地点：延安市人民医院新院区。
12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3	现场勘查、 标前答疑会	不统一组织，投标人自行勘查现场。
14	投标人对招标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或者质疑的，应在收到采购文件

	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之日或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以电子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使用CA锁上传，在此之后提出的询问和质疑均为无效。
15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6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和地点	1、截止时间：2025年12月25日09:00 2、开标时间：2025年12月25日09:00 3、投标/开标地点：延安市新区为民服务中心7号楼2楼交易4厅（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小时内将纸质投标文件递交）
17	投标有效期	自开标之日起90天。
18	投标保证金	金 额：伍仟元整（5000.00元）； 形式：应采取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盖章后装订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担保函的请将原件密封至投标文件中。 2、转账、汇款时必须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标包（简称也可）和投标保证金字样，便于查询登记。 投标保证金必须在交纳时间之前至以下账户： 户 名：陕西旭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安韶山街支行 账 号：2609085319200024711 重要提示： 投标保证金因转账与到账时间存在差异，为确保投标保证金在开标前到账，建议投标保证金在开标前3天转出。
19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响应方案和多个报价，本次报价按给定价格折扣率报价，如 99%、98%、97%…，按整数报价，响应报价为其他格式的，将无法计算报价得分，被确定为无效文件。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投标处

		理。
20	盖章签字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盖章、签字。
21	投标文件递交要求及份数	<p>1. 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提交签字盖章加密后电子投标文件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系统，逾期提交的，系统将会拒收；</p> <p>2. 纸质投标文件：将上述已签字盖章的电子投标文件打印后，采用胶装，分别装订成册，并逐页编目编码，文件胶装后，页面不可抽取，不得有活动页，无破损、不可拆分，为节约纸张，建议双面打印所有投标文件。</p> <p>3. 纸质投标文件2份，电子投标文件（U盘2份）。投标文件应装袋密封，电子文件放置袋内，在封套的封口处加贴封条，应粘贴牢固，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密封章。在密封包装上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若有）、供应商名称等内容。</p>
22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 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p> <p>(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或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 社保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 信用记录：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按格式填写，以评审现场查询为准）；</p>

		<p>(6) 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按格式填写）；</p> <p>(7)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投标人出具参加政府招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按格式填写）；</p> <p>(8) 承诺函：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按格式填写）；</p> <p>(9)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与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参加，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按格式填写）；</p> <p>(10) 中小企业执行情况：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按格式提供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戒毒企业证明文件</p>
23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4人； 评标委员会专家确定方式：从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25	评标办法及标准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7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约定由中标人支付。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根据预算金额，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向中标（成交）人收取代理服务费。

28	采购品目	广告宣传服务
29	所属行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6	其他	<p>1.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制作软件“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陕西公共资源）”进行编制，编制完成后使用CA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p> <p>2.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及时提交加密后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的，系统将会拒收；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联系电话：4009980000</p> <p>3. 本次开标采用线上不见面开标模式，电子文件上传提交；供应商需在开标前登录采购项目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签到、解密。</p> <p>4. 等待专家评审：评审期间，可能需要对评审专家提出的问题进行澄清或答复。在主持人宣布评审结束前，投标人商请勿擅自离席，否则由此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5. 纸质投标文件和U盘电子投标文件不作为评审依据，只作为档案保存，评标以系统上传投标文件为准。</p>
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一. 总 则

1. 资金来源

1. 1本次招标采购所签合同使用自有资金支付，资金已落实到位。

2. 名词解释

2. 1 采购人： 延安市人民医院

2. 2 监督机构：延安市财政局

2. 3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旭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 4 投标人：是指响应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且参与投标竞争的法人。

2. 5 服务是指本招标文件中第四章所述所有服务。

2. 6 服务是指投标人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而提供的服务。

3. 合格的投标人

3. 1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3. 2 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投标人特殊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目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整体提供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4 投标人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任何关联，亦不得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如果投标人在投标中隐瞒了上述关系，一经证实，则该投标无效。

3. 5 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适用）

3. 5. 1 如果在招标文件中接受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则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

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3.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3.5.3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6 投标费用自理。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4. 投标的合格性和合法性

4.1 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

4.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产品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5.1 投标人应保证其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投标资料、信息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投标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 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服务，招标程序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6.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6.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5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6.6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6.7 第五章 评标方法

6.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6.9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不利于投标人的评标结果，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6.10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陕西旭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如发现招标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7. 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7.1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7.2 采购代理机构如果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3 已经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应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以电子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使用陕西CA锁上传系统，在此之后提出的询问和质疑均为无效。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语言和投标货币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8.2 投标应以折扣率报价，任何包含非折扣率报价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的内容：

- (1) 按照投标人须知的要求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的投标函、投标报价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2)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说明书。
- (3) 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 (4) 按照本须知第18条要求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 (5)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9.2 如果在招标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投标人只允许提交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9.3 本次投标的最小单元为“标包”，投标人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投标，但不得将其子目自行分解或针对品目进行不完全投标，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0. 投标文件格式

10.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明确表达投标意愿，详细说明投标方案、承诺及报价。

10.2 按招标文件第9条的内容及要求和第六章提供的格式和要求编写其投标文件，投标人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报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服务且审计合格的所有费用。本次报价按给定单价限价折扣率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1.2 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报价应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2.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齐全或不合格的，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3. 证明产品的合格性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服务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等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缺少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合格的投标，

与招标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的投标，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3.2 上述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图片、数据、宣传彩页等，所有证明文件表达意思必须统一。

14. 投标保证金

14.1 投标人在投标时应向陕西旭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4.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招标采购单位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14.7条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4.3 投标保证金可采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任何一种形式；

14.4 投标保证金必须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缴纳金额及方式办理。

14.5 开标后经审查，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未按时间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金额不足、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未附在投标文件内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4.6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个工作日内按原账户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采购合同扫描件）

14.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视为投标人违约，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或者擅自退出招标投标活动的。

（2）投标人中标后放弃中标或未能按规定签订合同、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未能按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或由于投标人的原因导致中标无效的。

（3）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4）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伪造、套改、虚假资料参加招标投标的。

（5）投标人不按法定程序进行质疑和投诉，捏造事实，查无实据，造成恶劣影响，

导致采购活动无法正常进行的。

(6)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4.8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有效期为投标有效期延长一个月。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含授权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规定有效期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而拒绝。

15.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也不被没收。同意延长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章第 14 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6.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6.1 投标人应按照本章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同时提供与内容一致的电子版（U 盘贰份：电子版和投标文件保持一致，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文件，并标注投标人全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

16.2 投标文件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签字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要求授权代表签字处由授权代表签署），若由授权代表签署，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所有要求签字（名）处，均须由签字（名）者本人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不得用任何形式的图章代替。所有投标文件须按第六章规定的顺序编排、应编制目录，并分别胶装成册。

16.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方有效。

16.4 投标人名称应填写全称，投标文件均需按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

16.5 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招标文件格式编制的投标文件，所引起的对投标人不利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7.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电子版本（U 盘贰份）、密封装在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投标人全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等标识。

17.2 外层包装请按以下要求标记：

- (1) 投标人的全称；
- (2) 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 (3) 投标文件、电子版本“请勿在 (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18.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全部纸质投标文件和投标资料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投标文件接收人。

18.2 投标文件接收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投标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递交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18.3 无论投标人中标与否，其投标文件恕不退还。

18. 迟交的投标文件

19.1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在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9. 投标的修改与撤回

20.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也可以提出价格变动声明，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系统和书面通知文件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20.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通知应按本须知第17条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20.3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或撤回。

五. 开标与评标

20. 开标

21.1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21.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当众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价格折扣率，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

21.3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存档备查。

21. 评标组织及评标原则

22.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采购人代表须持有法人授权书。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独立进行评标工作。

22.2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是评标的依据。在评标中，不得改变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方法和中标条件。投标人不得在开标后使用任何方式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2.3 在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电子形式（由评标委员会专家）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电子形式上传提交，并加盖电子签章，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4 如果投标人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评委会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评委会根据其投标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标。

22.5 投标文件的初审（含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22.5.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审查资格证明文件是否合格齐全，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等。

22.5.2 在详细评标之前，根据本须知第22.5.3条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

求外部的证据。

22.5.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构成非实质性响应，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构成有重大缺项；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或保函的；
- (4)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5) 资格证明文件不齐全或无效的，或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 (6) 投标文件无投标人公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章或签章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
- (7) 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
- (8) 投标人在同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产品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
- (9) 存在有重大缺漏项和重大技术偏离的投标产品；
- (10)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11) 投标总报价高于招标文件公布的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 (12)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3) 投标文件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
- (14)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22.6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2.6.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第 22.5.3 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进行详细评审。

22.6.2 详细评审按照第五章“评标方法”的评标方法进行。

22.7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

标明排列顺序。

22. 评标过程的保密

23.1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3.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方面，向评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应做无效投标处理。

24. 评标方法

24.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以下评标方法中的一种：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最低评标价法，即在全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等）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并依次排序。

25. 评标程序

按照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标。在上一步评审中投标人被认定无效投标人，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六. 定标、中标通知与签约

26. 定标程序

26.1 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评审排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作为评标结果。评标结果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

26.2 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相应的中标人。

26.3 确定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也可以重新招标。

26.4 采购人也可以授权评标委员会评标后直接确定中标人。

26.5 中标人确定之后，中标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26.6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提出。

27. 中标通知

27.1 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7.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8. 中标合同的签订

28.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包括评标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包括评标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9. 招标代理服务费

29.1 招标代理服务费约定由中标人支付。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根据中标金额，依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2011】534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交纳招标服务费。

30. 质疑

30.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0.2 投标人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0.3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

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0.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30.5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30.5.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0.5.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0.5.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0.5.4 事实依据；

30.5.5 必要的法律依据；

30.5.6 提出质疑的日期。

30.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30.6.1 质疑投标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

30.6.2 质疑投标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0.6.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30.6.4 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30.6.5 应当提交授权书而未提交的；

30.6.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30.6.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或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质疑的；

30.6.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30.7 质疑答复

30.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30.7.2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

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延安市财政局提起投诉。

30.8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30.8.1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投诉系统或书面形式

30.8.2 联系部门：陕西旭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0.8.3 联系人及电话：马壮13619119903

30.8.4 通讯地址：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新区能源小区A区4号楼2单元102

31. 其他

31.1 开标后，如果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招标文件公布的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采购人不能支付的，应予无效投标处理。如果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应予废标。废标后，报告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同意，重新组织招标或采用其他方式继续采购。

31.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由采购人自主选择以下其中一种方式：

31.2.1 按废标处理；

31.2.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 43 条规定，经采购人报财政部门批准后改变采购方式，继续采购活动。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甲方：延安市人民医院

乙方：

延安市人民医院（以下简称甲方）关于_____项目按照政府采购流程，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选定_____（以下简称乙方）为受托人。依据国家《民法典》、《政府采购法》以及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经协商，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时项

- 1、甲方委托乙方负责延安市人民医院临时标识标牌设计制作、安装及维护工作；
- 2、制作物品清单及价格见附表，未纳入物品按市场价格进行制作；
- 3、乙方应严格按照文件规定及项目所需，提供设计新颖、质量合格、安装维护及时，甲方验收合格商品，保证货物为全新、未使用的物品；
- 4、乙方提供的所有物品：必须符合甲方技术参数规定中的规格、参数和标准。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 5、乙方不得将委托事项转交他人完成。
- 6、甲方验收合格后，质保期为1年。质保期内各类标识标牌在使用过程中有破损、缺失的，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及时进行维修。

二、合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

本合同有效期为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三、服务要求

- 1、甲方应于制作前3日将项目参数相关资料提交给乙方。乙方对甲方提供的资料有异议，应于2个工作日内提书面异议，逾期未提出的，视为乙方无异议。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
- 2、甲方认为乙方未达到委托标准，应于2个工作日内通知乙方修改。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进行修改，直到甲方认为交付的设计成果达到设计要求止。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和费用的增加由乙方负责；
- 3、标识标牌设计样稿经甲方验收并书面确认后，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标识标牌设计制作，完成的标识标牌应符合本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

4、本合同标识标牌设计成果及印制完成的标识标牌的所有权益，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宣传品各页画面、文字内容及版式设计等全部或部分设计成果以任何方式提供给第三方。不得以任何理由留置设计成果或印制完成的宣传品（含宣传品样稿）及其他资料。

四、费用及支付

费用按季度支付，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税务部门发票。甲方凭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且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支付。

开户行：

银行地址：

户名：

账号：

五、运输及风险转移

乙方负责将宣传品运到甲方指定的交付地点，并承担运输费用以及运输途中的一切风险，如有灭失、损坏，乙方须补齐。宣传品运到甲方指定地点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为乙方完成委托事项之日。

六、违约责任

乙方交付的设计成果、制作完成并交付的标识标牌不符合本合同约定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做或更换，直至符合上述要求。因此造成逾期交付的，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七、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受影响方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如果因不可抗力的影响致使本合同中止履行 10 日或以上时，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或终止本合同，并书面通知乙方。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四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项目执行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后附清单：

第四章 服务内容及要求

延安市人民医院老院区、新院区、院外病区临时标识标牌服务机构采购清单及限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材料	单位	数量	报送单价 (元)	备注
1	彩页	双胶纸彩色印刷 (210*285) 70g双面	张	1	0.8	1000张起印
		皮纹纸彩色印刷 (29.7*42cm) 封皮	张	1	4	
		铜板纸彩色印刷 (29.7*42cm) 封皮	张	1	4	
		铜板纸彩色印刷 (210*285) 128g双面	张	1	1	1000张起印
		卡纸黑白打印	张	1	4	
		塑封卡A4	张	1	10	
2	海报	60*90cm, 高光写真相纸	张	1	76.5	1-50张
			张	1	42.5	50-200张
			张	1	17	200张以上
3	制度牌	2.5cm开启型材框 +5mmPVC板 UV60*90cm	套	1	180	
		2.5cm开启型材框 +5mm亚克力板 UV60*90cm	套	1	260	
		2.5cm开启型材框 +KT板写真画面 60*90cm	套	1	100	
		双层有机板中间夹像纸画面60*90cm	套	1	400	
4	证书	8K	本	1	23	
		A4	本	1	55	
		打印荣誉证书芯	张	1	5	

5	玻璃贴	透明车贴 120*100cm	平方	1	240	
		窗口及时贴字	平方	1	200	
6	防撞条	车贴10*120cm	条	1	15	
		透明膜10*120cm	条	1	24	
7	不干胶标识	覆膜 3cm	个	1	0.8	1000个起印
		覆膜 5cm	个	1	1.3	1000个起印
8	锦旗	发泡锦旗1.2米	面	1	150	
		普通锦旗1.2米	面	1	120	
		三角流动红旗	面	1	50	
9	奖牌	金属面+木托 40*60cm	块	1	230	
		普通面+木托 40*60cm	块	1	125	
		不锈钢面腐蚀 40*60cm	块	1	320	
		金属面+木托 25*35cm	块	1	80	
		普通面+木托 35*50cm	块	1	120	
		金属面+木托 35*50cm	块	1	180	
10	KT板	写真画面	平方	1	160	
11	PVC板	UV喷画面	平方	1	380	
12	亚克力板	UV喷画面	平方	1	480	
13	文件盒标签	200g铜板纸彩色打 印	3.5*17.5cm	1	3	
14	不锈钢腐蚀竖牌	不锈钢平面折边	平方	1	1230	
15	展架	易拉宝展架, 像纸 画面80*180cm	个	1	136	
		X展架, 像纸画面 60*160cm	个	1	100	
		门型展架, 灰背画 面80*180cm	个	1	136	
16	横幅	防雨布90cm宽	条	1	120	
		防雨布70cm宽	条	1	100	
17	名片	300克铜板	盒	1	20	

18	门牌	铝合金型材单面 188mm*322mm	块	1	120	
		铝合金型材双面 188mm*322mm	块	1	150	
19	宣传栏橱窗	铝合金型材框+玻 璃面	平方	1	1300	
20	礼仪授带	金丝绒面	条	1	45	
		绸面	条	1	35	
21	光荣花	手工制作绸花40cm	个	1	150	
		金丝绒花15cm	个	1	8.5	
22	袖标	普通布	个	1	8	
		金丝绒面	个	1	15	
23	参会证	B7亚克力卡套+铜 版纸打印+挂绳	套	1	10	
		B7PVC卡打印+挂绳	套	1	12	
		B7塑料卡套+铜版 纸打印+挂绳	套	1	8	
24	喷绘	黑白布	平方	1	60	
		550布	平方	1	50	
		普通布	平方	1	38	
25	写真	背胶	平方	1	140	
		像纸	平方	1	140	
26	海报架	铝合金框+KT板 60*90cm	套	1	360	
		木质画架60*90cm	个	1	420	
27	宣传册	A4彩色(30页内)	册	1	15	500册起印
		A4黑白(30页内)	册	1	12	500册起印
		A5彩色(30页内)	册	1	8	500册起印
		A5黑白(30页内)	册	1	5	500册起印
28	地贴	普通地贴	平方	1	200	
		3m防滑地贴覆磨砂 膜	平方	1	260	
29	亚克力摆台	透明亚克力台卡 A4	个	1	68	
		强磁台卡 333mm*245mm	个	1	38	

30	隔离带	铁艺烤漆隔离带	套	1	230	
31	拉布灯箱	铝材边框+刀刮布	平方	1	700	
32	软膜灯箱	铝材边框+软膜	平方	1	600	
33	发光字	外漏发光字	平方	1	650	
		内发光字	平方	1	480	
34	立体字	水晶字1公分厚	公分	1	3	
		水晶字2公分厚	公分	1	8	
		精工字	平方	1	520	
		树脂字	公分	10	700	
35	点光源		组	1	380	
36	设计电子版	会议活动相关设计 PPT模版设计 月历壁纸设计	块	1	100	
37	写字板	100*150cm	块	1	420	
		90*120cm	块	1	350	
		70*100cm	块	1	280	
		60*90cm	块	1	200	
		40*60cm	块	1	120	
38	小心台阶 小心地滑	3m防滑地贴覆磨砂膜150*10mm	条	1	51	
		3m防滑地贴覆磨砂膜100*10mm	条	1	42.5	
		3m防滑地贴覆磨砂膜60*10mm	条	1	30	
39	发光字平面安装	人工	人	1	300	
40	发光字高空安装	人工	人	1	700	
41	发光字吊车租赁	小吊车	天	1	2000	
		大吊车	天	1	2500	
42	会议脚印箭头	户外写真背胶 800*1000cm	对	1	127.5	
43	背胶	A4温馨提示	个	1	17	
		60*80mm柜体标识	个	1	3.4	
		80*120mm治疗车	个	1	8.5	
		100*200mm库房	个	1	10.2	

44	医护人员一览表 照片牌	130*297mmPVC板	个	1	26	
45	今日专家照片牌	120*225mm磁吸片	个	1	26	
46	专家门诊照片牌	109*273mm	个	1	26	
		115*260mm	个	1	26	
47	专家擅长照片牌	140*310mm350克铜版纸带塑封	个	1	26	
48	不锈钢铝板立牌	混凝土预埋	平方	1	1200	
		抱箍、法兰、膨胀螺丝	平方	1	700	
49	海报架	铝合金框+KT板 80*120cm	套	1	520	
		铝合金框+KT板 100*150cm	套	1	680	
50	维修费	拆卸、维修、翻新	小时	1	80	不含料
51	鼠标垫	25-30CM 厚度3mm密封锁边	个	1	18	500起
		40-80CM 厚度3mm密封锁边	个	1	38	500起

《关于延安市人民医院老院区、新院区、院外病区临时标识标牌服务机构相关事宜的告知》

本次招标项目涉及延安市人民医院老院区、新院区、院外病区临时标识标牌服务，因服务内制作安装的具体时间暂无法确定。在此特向各位投标人做出如下说明：

1. 服务周期情况：本项目属于长期服务过程，定制标识标牌制作安装是其中重要环节。然而，由于服务内容和进度的不确定性，逐步设计、制作、安装，定制标识标牌。起始时间需依据采购人情况而定，但确切日期目前无法明确告知。

2. 投标人需考虑因素：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报价及制定服务方案时，充分考虑到因安装时间不确定可能带来的诸如人员调配、仓储安排等各方面影响及成本变动因素。需确保在接到我方正式安装通知后，能及时、高效地组织人员及进行标识标牌制作的安装工作，且要保证安装质量符合相关标准及本项目要求。

3. 沟通机制：在整个项目推进过程中，我方会与中标的投标人保持密切沟通，及时告知进度以及预计可开展标识标牌制作安装的大致时间范围。同时，也希望投标人能积极主

动与我方对接，随时了解相关情况，以便更好地做好各项准备工作。

4. 对于未列入采购计划的物品，采购价格需严格控制在市场合理价位之内，结算时按实际采购金额核算，确保费用真实、合规。

望各投标人在充分了解上述情况后，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进行投标。

备注：为不影响服务供货期，本项目兼投不兼中。

第五章 评 标 方 法

一. 评标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并依次排序（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标准）。

二. 评标程序

1. 本采购项目评标按照下列工作程序进行（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无效投标人，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1) 投标文件初审；

(2) 澄清有关问题；

(3) 比较与评价；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5) 编写评标报告。

2. 投标文件初审

2.1 资格性审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2条所述资格要求进行资格性审查，如果投标人不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要求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2.2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从投标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对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符合性审查按下表进行：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纸质投标文件数量及装订方式	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文件语言	投标文件语言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符合性审查	(3)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	三处均无遗漏，且与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一致。
	(4)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均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
	(5)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1）资格证明文件；（2）符合性证明文件；（3）投标方案。
	(6)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性	应采取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形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7)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8) 开标一览表	（1）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开标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 （3）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9) 技术/服务要求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工程或服务要求，技术/服务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
	(10) 无其他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响应无效的事项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他条款
	(11) 合同条款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合同基本条款的要求。

2.3 在资格性、符合性审查时未通过的，不得进入评审环节。

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比较和评价，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非实质性（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的有关问题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和答复应以电子形式提交，并加盖电子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3.2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时间内做出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由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文件比较与评价

4.1 评委会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4.2 如果投标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三、政策性扣减

1、政策性扣减范围

1.1 投标人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其投标报价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如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不执行此政策。）

1.2 依照《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的规定，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2.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1.2.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1.2.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1.3 采购人拟采购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范围的，应当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节能产品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公布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列产品为准。环保产品以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关于调整公布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列产品为准。

1.3.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的，所投产品属于“节

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需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该清单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查找。

1.3.2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需提供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该清单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查找。

1.4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5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综合评分明细表（满分100分）

评标因素	权值%	评价要素
价格分	1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折扣率最低的报价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其他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投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节能、环境 标志产品	4	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范围（除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外）： 1、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得 2分； 评审依据：所投产品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提供证书扫描件）。 2、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得 2分； 评审依据：所投产品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提供证书扫描件）。 注：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范围以品目清单为准。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整体设计 方案	12	<p>整体设计方案（12 分）</p> <p>①设计满足多方面元素融合的需求，与实际场地较贴合并符合采购方要求；</p> <p>②版面方案按完整、全面、可行性、针对性强；</p> <p>③版面效果图按富有美感，体现特色，有其特有的设计感和内容，以及配色搭配、文化底蕴体现等。</p> <p>方案涵盖以上 3 项内容，符合项目需求，无缺陷的，得 12 分。</p> <p>方案每缺少 1 项内容扣 4 分，每有 1 项内容存在缺陷或不符合项目需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p> <p>备注：缺陷是指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缺失、没有具体说明的任意一种情形。不符合项目需求是指方案内容凭空捏造、不切实际、存在与本项目无关的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的任意一种情形。</p>
产品制作 工艺	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产品选型合理，产品配置齐全，规格描述详细，制作工艺先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提供丰富相关证明材料（生产设备等）得 6 分； 2. 产品选型较为合理，配置达标，制作工艺标准，设备配置说明，基本满足采购需求，提供部分相关证明材料（生产设备等）得 4 分； 3. 产品配置齐全，制作工艺标准得2 分； 4. 产品选型不合理或未提供相关内容得0 分。
产品材质	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人所投产品材质、规格、质量，安全性、环保性、耐用性等进行赋分（提供检测报告、原材料进货渠道证明材料、环保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所投产品完全符合或优于采购需求，提供的证明材料丰富、齐全，得 6 分。 2. 投标人所投产品基本符合采购需求，提供部分证明材料，得 4 分； 3. 投标人所投产品部分符合采购需求，提供部分证明材料得2分； 4. 投标人未提供相关内容得0分

供货及实施方案	8	<p>1. 供货及实施方案具体合理可行详细，组织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可操作性等，包括材料采购、生产及供货、使用维护、检测、验收等内容，以及管理和协调方法、关键步骤的重点和要点等得8分；</p> <p>2. 提供供货及实施方案，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得5分；</p> <p>3. 供货及实施方案不详细，实施方案与实际情况差距较大，不符合实际情况得2分；</p> <p>4. 投标人未提供相关内容得0分</p>
服务质量及保障措施	8	<p>服务质量及保障措施（8分）</p>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质量保障措施进行比较综合评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p>①对本项目提出服务质量保障措施意见；</p> <p>②方案措施的完善程度；</p> <p>③保障措施的可行性、合理性；</p> <p>④落实服务质量措施的具体方案等。</p> <p>方案涵盖以上4项内容，符合项目需求，无缺陷的，得8分。</p> <p>方案每缺少1项内容扣2分，每有1项内容存在缺陷或不符合项目需求的扣0.5分，扣完为止。</p> <p>备注：缺陷是指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缺失、没有具体说明的任意一种情形。不符合项目需求是指方案内容凭空捏造、不切实际、存在与本项目无关的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的任意一种情形。</p>
项目进度保障措施	8	<p>项目进度保障措施（8分）</p> <p>①根据本项目要求制定详细的工作进度计划；</p> <p>②方案措施的完善程度；</p> <p>③保障措施的可行性、合理性；</p> <p>④落实服务质量措施的具体方案等。</p> <p>方案涵盖以上4项内容，符合项目需求，无缺陷的，得8分。</p> <p>方案每缺少1项内容扣2分，每有1项内容存在缺陷或不符合项目需求的扣0.5分，扣完为止。</p>

		备注：缺陷是指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缺失、没有具体说明的任意一种情形。不符合项目需求是指方案内容凭空捏造、不切实际、存在与本项目无关的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的任意一种情形。
安全安装 措施方案	6	<p>1. 投标人提供详细的，针对本项目具体可行的安全安装措施方案，能够保质保量完成本次项目的服务承诺，合理、可操作性强得6分；</p> <p>2. 投标人提供完整的安全安装措施方案，服务承诺完整，能够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得4分；</p> <p>3. 投标人提供的安全安装实施方案及服务承诺较简单得2分；</p> <p>4. 投标人未提供相关内容得0分</p>
人员安排	6	<p>投标人配备合理充足的人员确保项目实施。</p> <p>1. 投标人提供详细的人员配备方案，人员配备齐全，并提供详细的人员证明资料等，得6分</p> <p>2. 投标人提供人员配备方案合理，提供部分相关人员证明资料，得4分；</p> <p>3. 投标人提供人员配备方案较单薄，得2分；</p> <p>4. 投标人未提供相关内容得0分。</p>
应急预案	5	<p>应急方案应包括①应急处理管理制度及流程；②常见应急事项处理措施；③下班时间及节假日接到制作任务时应急处理措施；④应急处理工序协调；⑤应急响应时间；措施全部满足得5分。每缺一项扣1分。每项中每有一处具有缺陷(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需求等)的扣0.5分，扣完为止。</p>
管理制度	5	<p>投标人具有健全的管理制度，包括制度完整性、合理性、可操作性、有效性等。</p> <p>管理制度完整、合理、可操作、有效性得5分；</p> <p>管理制度完整、合理、可操作、有效性基本可行得3分；</p> <p>管理制度完整、合理、可操作、有效性简单得1分；</p> <p>未提供不得分。</p>
		<p>售后服务及承诺（6分）</p>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措施及承诺</p>

售后服务及承诺	6	<p>①售后服务措施；包含但不限于货物材料出现被损害、表面起泡、变形、表面出现刮痕等内容； ②具体的服务承诺； ③服务响应时间； ④合理化建议。</p> <p>方案涵盖以上 4 项内容，符合项目需求，无缺陷的，得 6 分。 方案每缺少 1 项内容扣 1.5 分，每有 1 项内容存在缺陷或不符合项目需求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p> <p>备注：缺陷是指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缺失、没有具体说明的任意一种情形。不符合项目需求是指方案内容凭空捏造、不切实际、存在与本项目无关的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的任意一种情形。</p>
增值服务	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人提供实质性的增值服务方案，增值内容多样、有建设性得5分； 2. 投标人提供增值服务方案内容单一，具备建设性得3分； 3. 投标人提供的增值服务内容简单得1分。 4. 投标人未提供得0分。
业绩	5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自2022年1月1 日以来业绩证明材料， 每个有效业绩得1分，满分5分（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装订在投标文件中，否则不作为评审依据）</p>

五、定标

- 1、评标结果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
- 2、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投标人，以复函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第五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延安市人民医院老院区、新院区、院外病区临时标识标牌服务机构

第2包：新院区临时标识标牌服务机构

项目编号:SXXD-2025-26-2

投 标 文 件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盖章或签字)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 录

(一) 投标函

(二) 投标报价表

(三) 技术条款响应偏离表

(四) 合同条款响应偏离表

(五) 资格证明文件

(六) 投标方案说明书

(七) 业绩一览表

(八) 投标保证金

(九) 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一、投标函

致：延安市人民医院

根据贵方“延安市人民医院老院区、新院区、院外病区临时标识标牌服务机
构”项目、(项目编号：SXXD-2025-26-2)，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
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本贰份、电子版贰份。

我方承诺如下：

- (1) 如果中标，我们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2) 我们已详细阅读和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含修改部分，如有的话）及有关附件，
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 (3) 我们同意在投标有效期内（自开标之日起90天），本投标函对我方具有约束
力。
- (4) 同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 (5) 我们同意，如果中标，向陕西旭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为：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 真：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盖章或签字）

日 期：

二、投标报价表

2.1 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延安市人民医院老院区、新院区、院外病区临时标识标牌服务机 构
项目编号	SXXD-2025-26-2
投 标 人	
投标报价 (折扣率)	折扣率: _____ %。
服务期限	

备注：本次报价按给定价格折扣率报价，如 99%、98%、97%…，按整数报价，投标报价为其他格式的，将无法计算报价得分，被确定为无效投标。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盖章或签字)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2.2 分项报价表

备注：成交价按采购人公布的单价*折扣率执行，四舍五入，保留一位小数点。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盖章或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技术条款响应偏离表

声明：除本技术条款响应偏离表中所列的偏离项目外，其它所有技术条款响应均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的要求。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盖章或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合同条款响应偏离表

声明：除本合同条款偏离表中所列的偏离项目外，其它所有合同条款均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如未填写此表，则视为无偏离。

投 标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盖章或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2) 财务状况报告

(3) 社保缴纳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

(5) 信用记录

延安市人民医院：

我方作为延安市人民医院老院区、新院区、院外病区临时标识标牌服务机构（项目编号：SXXD-2025-26-2）的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

- 1、我方未被列入（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 2、我方未被列入（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 3、我方未被列入（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盖章或签字）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控股管理关系

1、投标人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2-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2-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3、非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4、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投 标 人：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盖章或签字)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7)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盖章或签字)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8)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 延安市人民医院

作为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盖章或签字)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9)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延安市人民医院

（投标人全称）（法人代表（或负责人）姓名）授权_____（授权代表姓名）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我方作为延安市人民医院老院区、新院区、院外病区临时标识标牌服务机构（项目编号：SXXD-2025-26-2）的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

招标活动，全权办理该项目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我公司对授权代表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授权期限：自开标之日起90天

法人代表（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附：法人代表（或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都需复印）

法人代表（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人代表（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说明：仅限授权代表参加时提供。

(10) 中小企业执行情况：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符合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的投标人可按有关规定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不符合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的投标人不填写本部分内容。

1. 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一）；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二）；
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附件三）；

附件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延安市人民医院）的（延安市人民医院老院区、新院区、院外病区临时标识标牌服务机构）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注：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三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投标人若为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证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六、投标方案说明书

参照招标文件评标办法中相应要求，无固定格式，格式投标人自拟。

七、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完成日期
1			
2			
3			
4			
5			
...			

注：1. 投标人须提供2022年1月1日至今日绩。

2. 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盖章或签字)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八、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出具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或有效证明材料；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项目用）

编号：

_____（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单位”）拟参加 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单位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 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投标单位的申请，我方以 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单位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单位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单位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 _____ 元（大写 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

三、承担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 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单位发生我方 应承担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单位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单位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单位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单位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单位发生本保函第一条规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九、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盖章或签字）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